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1031997

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认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
产品名称：低压照明箱(配电板)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7251.3-2017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柳乐路332号

联系人：李莉
电话：13780117034
电子邮箱：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：

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0-09-28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：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1031997

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TGPZ30 InA=100A~6A, Icw=4kA; Ue=380V、220V, Ui=400V; 50Hz; IP30-操作面IP20C; 户内型

联系人: 李莉
电话: 13780117034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: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李莉' (Li Li), written over a faint circular watermark.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0-09-28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: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